

# 财政局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20〕4 号）的文件精神，我局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报告如下：

##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部门职能职责

- 1.组织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方针政策，拟订和执行全县财政政策、改革方案，指导全县财政工作；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和执行县与乡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 2.贯彻执行国家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税收调整政策。
- 3.起草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等办法草案，制定和执行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制度及办法，负责制定全县统一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
- 4.负责全县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县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代编全县财政收支预算，汇总全县财政总决算；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人大报告县本级预算、预算执行情

况和财政总决算；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负责全县财政预决算公开。

5.负责指导和监督乡村两级财务管理，各项财政涉农补贴资金的管理和发放，加强各项涉农收费监管，组织实施农村综合改革工作。

6.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制定彩票管理的有关办法，监管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7.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县本级国库业务，负责国库现金管理工作。

8.贯彻执行《政府采购法》，负责拟订县本级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9.负责开展对外经济贸易交流和合作，参与招商引资工作。按规定管理开发机构与外国政府的货（赠）款。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10.贯彻执行有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法律，负责拟订全县国有资产监管规章制度并督促实施。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拟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负责县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负责组织实施企业

财务制度，按规定管理地方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负责纳入监管企业的国有资产，按规定开展资产评估工作。

11.负责办理和监督县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县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县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组织实施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有关政府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12.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县级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组织实施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县级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13.贯彻执行政府内外债务管理的政策、制度和办法，防范财政风险；负责统一管理县政府债务，制定政府债务管理制度，按规定管理政府融资；承担财税领域交流与合作的具体工作。

14.负责管理全县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会计规章制度，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15.负责财政基本建设投资的项目的论证、评估，对项目工程预（结）算进行评审，监督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6.负责县本级财政信息工程网络建设、管理、维护，负责惠农补贴资金及民生资金的审核和信息化发放。

17.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和建议，依法对财政违法行为作出处理处罚，并责令其限期整改。

18.负责县域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金的管理，依法组织对县域范围内道路交通事故中受害人进行社会救助。

19.制定落实财政科学研究计划和全县财政干部教育规划，组织全县财政干部的培训工作。

20.负责财政宣传工作，组织财税信息的搜索、处理和分析。

21.负责制定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制度，支持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建设，管控项目建设风险，负责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工作。

22.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应急管理工作，对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23.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 机构设置情况**

2019 年末，我局内设股室 24 个，所属事业单位 12 个。

内设股室分别是办公室、人事教育股、综合计划股（县津补贴办公室）、税政法规股、行政审批服务股、国库股、预算股、行政股、政法股、教科股、文化股、经济建设股、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股、农业农村股、社会保障股、企业股、对外经济贸易股、金融股、债务股、绩效评价股、会计管理股、资产管理股、采购股、财政监督检查股。

所属事业单位分别是财政事务中心、乡镇财政服务中心、国库集中支付中心、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工资发放管理中心、财政信息网络中心、村帐代管中心、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中心、中华会计函授学校衡山函授站、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管理中心、债务清收中心。

### **（三）人员编制情况**

2019 年末，我单位共有编制 125 人，其中行政编制 18 人，事业编制 107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114 人。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系保障我局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2019年基本支出1266.16万元，较上年增加530.74万元，增长72.16%。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1055.9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3.39%，较上年增长95.9%，主要是由于人员经费自然增长及养老保险、单位医疗缴费支出和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并入引起行政经费及人员经费支出相应增加；日常公用经费210.2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6.61%，较上年增长7.3%，2019年我局厉行节约，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剔除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并入的支出，实际较上年支出为负增长。

## （二）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系局为完成财政财务管理工作而发生的支出，包括行政业务工作经费和全县性的财政财务管理运行维护经费。业务工作经费支出主要用于部门预决算编制、财政投资评审、金融债务管理、非税管理、政府采购、财政监督等方面。财政财务管理运行维护经费支出主要用于国库集中支付、财政网络运行、非税收入管理财政投资评审采购服务、财税事业等全县财政系统信息网络建设维护以及工程项目评审等方面。

2019年项目支出710.78万元，比上年减少118.5万元，减少14.29%，其中业务工作经费支出576.95万元，比上年

减少 150.33 万元，下降 20.67%，主要是压缩一般性支出；运行维护经费支出 133.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1.83 万元，增长 31.21%，主要是国库、评审、信息中心等财政信息化项目支出的增加。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19 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基调，积极履行财政工作职能，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为全县经济社会平稳运行提供了保障。

1、收入"双量"齐升。充分发挥财政部门在财税征收中的牵头作用，积极协调抓好收入征管，按月超额完成年初预算任务。2019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8202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7.2%，比上年增加 16097 万元，增长 15.8%。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91269 万元，税占比为 77.2%，比上年提高了 2.6 百分点，财政收入总量、质量实现双提升。上划省级收入 942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54 万元，增长 27.88%；上划中央收入 35777 万元，比上年增加 8338 万元，增长 30.39%。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3003 万元，比上年增加 5705 万元，增长 8.5%。非税收入完成 26933 万元，占地方一般预算收入 36.9%。

2、"三保"保障有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7232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140 万元，增长 6.72%。通过大力压减一般公共支出，争取省、市财政部门调度资金，全力保障"三保"支出。一是保工资。落实基本工资普调、养老金提标、住房公积金、绩效考核奖励和公车补助等政策性待遇，并全部按时发放到位。二是保民生。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财政支出向民生领域倾斜，2019 年民生支出 19.3 亿元，占财政总支出 70%以上。教育支出完成 54267 万元，其中，义务教育 3593 万元，扶困助学 2038 万元，全面改薄 2004 万元，新建城北、景贤两所小学 1500 万元，确保义务教育均衡达标。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53938 万元，落实弱势群体补助 5290 万元，实施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省级统筹，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实现"十五连调"，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和低保标准。医疗卫生支出完成 35349 万元，其中，人民医院大楼 1300 万元，妇幼保健院 300 万元，医疗救助 876 万元，健康扶贫 1054 万元，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 520 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 69 元。三是保运转。规范了工作津补贴、公务接待和会议、差旅费等管理，按时拨付单位人员和公用经费，增加村级运转经费，有力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和乡村两级正常运转。

3、重点项目建设发力。在优先"三保"资金拨付后，加大专项资金整合力度，支持重点项目建设。一是培植财源。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实施工业倍增计划。全年引进总投资过千万项目 25 个，新开工亿元以上工业项目 10 个。2019 年度，年纳税在 100 万元以上企业共 125 户，比上年增加 16 户，盛豪房地产、新金龙纸业、县城建投等 3 户企业年纳税在 3000 万元以上，比上年增加 1 户。二是完善基础设施。财政投入 11200 万元，全力支持开云大道、黄花路、紫巾路、龙泉北路等新干道建设，衡山城区"三纵三横"格局基本形成。老旧小区和棚户区改造提标 4169 万元，城内主干道全部油化亮化。工业园区、黄花新区、开云新城道路、供水、供电、通讯等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三是发展实体经济。支持传统企业转型升级，认定省级高新技术企业 6 家，新增小升规企业 34 家，特色农业产业省级示范园 4 个。落实农业信用担保贷款 2365 万元，拨付农业发展资金 3759 万元，继续保持了粮食生产和生猪调出大县，油茶新造居全市第一。四是推进乡村振兴。大力发展乡村旅游，安排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1350 万元，成功举办中国·衡山第六届乡村生态旅游节，掀起了乡村旅游热。加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力度，推进农村"一拆、两改、三清、四化"工程，污水处理、垃圾中转站、城乡供水一体化进入全省项目库，初步建立城乡垃圾收集、污

水处理一体化体系。消除了农村卫生室空白村，村级文化活动中心实现全覆盖，乡村精神文明建设更加繁荣。

4、三大攻坚战推进良好。始终保持政治高度，紧盯重点任务，着力打好三大攻坚战。一是加大政府性债务管控力度。严格按照《衡山县政府性债务管理办法》，开好债务规范举借“前门”，堵住债务违规举借“后门”，管控银行“闸门”，建立违规举债终身问责制，严控新增债务。积极争取中央、省专项债券 4.3 亿元，力推重点项目建设。推进融资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盘活存量资产，争取债券置换，安排本级预算资金，化解地方隐性债务 2.2 亿元，衡山属全省债务风险安全县之一。二是全力支持脱贫攻坚。2019 年安排专项扶贫资金 807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32 万元，增长 33.8%。加大产业、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和饮水安全等扶贫力度，加强扶贫资金监督检查，完善扶贫资金动态监管系统，实行资金使用全公示，提升扶贫资金使用效益。全年共脱贫 1583 户、4333 人，全县贫困发生率降至 0.05%，进入全省先进行列。三是加强污染防治。想方设法筹措资金，全力支持南岳自保区矿山企业整治，推进中小河流、黑臭水治理，完成省下达污染防治年度目标任务。

5、财政改革成效明显。坚持以问题为导向，聚焦财政工作重点，推动财税改革向深水区迈进。一是顺利完成机构

改革，原国有资产中心与非税局合并为财政事务中心，财政职能机构进一步增强和完善。二是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小微企业普惠性减税，降低增值税税率、社保缴费率，取消行政性收费项目 22 个，调减 9 个，全年减税降费 1.25 亿元。三是完善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启动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增加直接支付比例，规范授权支付程序，加强国库库款管理。四是强力推进财务机构改革。撤并二级预算单位财务机构，是全市第一个推进财务机构改革县，取得实实在在成效，提高管理效能，预算单位从 145 个减少到 90 多个，调整财务 80 余人转岗从事其他工作，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2000 万元。五是将惠农"一卡通"升级为惠民"一卡通"，国家补贴到个人的资金全部列入惠民"一卡通"。全年纳入"一卡通"发放项目 49 个，发放惠民资金 1.15 亿元。六是启动事业单位公车改革，建立公车运行管理平台，规范公车管理。

6、绩效管理更加规范。加强财政监管力度，向管理要绩效，财政管理水平不断提升。一是推行预算绩效管理。制定绩效评价目标，扩大绩效评价面，实行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二是积极盘活存量资金。加大一批不良债务清收力度，对历年往来款项进行全面清理，及时收回两年以上结余结转资金近 1 亿元，缓解财政支出压力。三是严格财政投资评审。全年评审项目 873 个，评审总金额

8.37亿元，审定金额7.36亿元，核减金额1.01亿元，审减率12.1%。四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规范政府采购程序，严格控制采购标的价格。全年执行政府采购预算14780万元，实际采购13115万元，节约资金1665万元，节约率11.3%。五是完善“互联网+监督”平台建设，将153项民生资金全部纳入系统，对资金使用进行实时监管。六是加强会计业务培训。举办多期政府会计准则和财政支农政策培训，规范机关事业单位和村级财务管理。

7、干部队伍建设不断加强。一是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财政党员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坚定了初心使命，强化了宗旨意识，干部队伍干事创业的精气神得到提振。二是完善目标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将考核指标细化分解到人，实行奖惩措施，加强制度执行督查，调动工作积极性。三是抓好财政业务培训。积极组织财政干部参加部、省、市财政业务培训，邀请专业老师为局机关和乡镇财会人员进行业务辅导，提升财政干部队伍业务素质。四是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全力配合驻财政纪检组加强监督，对违纪违规行为严肃进行处理，推动财政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五是积极开展应急和帮困扶贫工作。组织抗洪救灾先锋队，服从县委指挥，发扬不怕苦、不怕累作风，出色完成了抗洪任务。

联系帮扶冠力塑胶企业，选派四名干部担任贫困村第一书记，24名干部结对帮扶16名贫困户，全力支持脱贫攻坚战。

####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前述对我局整体支出情况的分析，反映出目前整体支出主要在预算执行方面还存在的不足主要是预算控制率有待降低，由于人员经费的政策性调整及落实全县性的财税工作等原因，年中追加经费和县级专项资金较多，剔除县级专项资金预算控制率为8.81%，有待进一步降低。我们将在下年加以重视，提前谋划，尽量减少追加资金，逐步降低预算控制率。

####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拟采取以下改进措施：强化预算执行的约束性不断提高前瞻性和预见性，增强预算编制的全面性、准确性，强化预算执行的严肃性。近年来，我局追加资金主要在人员经费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县级专项资金，我们将在以后的预算编制更加准确科学的编制人员经费预算，并严格按照县级公共预算安排，对年初没有预算安排的支出原则上不安排支出，不申请新增追加资金。严格按预算批复的用途使用资金，减少预算调整事项。

